

医疗广告审查证明

医疗机构 第一名称	深圳市美鹏健康管理有限公司美宝门诊部		
法定代表人 (主要负责人)	王婷		
拟发布的广告 诊疗科目	内科/外科/妇产科；妇科专业/眼科/耳鼻咽喉科/口腔科/急诊医学科/医学检验科 (化验室)/医学影像科；X线诊断专业；CT诊断专业；磁共振成像诊断专业；超声 诊断专业；心电图诊断专业；脑电及脑血流图诊断专业/中医科*****		
广告发布 媒体类别	户外、网络	广告时长（影视、 声音）	240 秒
审查结论	按照《医疗广告管理办法》（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、卫生部令第26号，2006 年11月10日发布）的有关规定，经审查，同意发布该医疗广告（具体内容和形式 以经审查同意的广告成品样件为准）。 本医疗广告申请受理号：01253301758		
本审查证明有效期：（自 2025 年 9 月 30 日起，至 2026 年 9 月 29 日止）			
医疗广告审查证明文号： 粤（B）广[2025]第 09-30-1325 号			

注：1、本审查证明原件须与《医疗广告成品样件表》审查原件同时使用方具有效力；
2、本广告审查证明不对网址链接的内容进行审查。（注意事项见背面）
3、网络媒体上发布的内容必须严格遵守《广告法》、《医疗广告管理办法》等有
关规定，不得违规发布禁止的内容。

(审查机关盖章)
2025 年 9 月 30 日



申请受理号 01253301758

广东省医疗广告成品样件表

提交日期：2025 年 9 月

日

医 疗 机 构 情 况	第一名称	深圳市美鹏健康管理有限公司美宝门诊部		
	地 址	深圳市宝安区西乡街道河东社区新城广场 402、404		
	机构类别	健康体检	执业许可证登记号	MA5F70PC-544030617D1 102
	法定代表人（主要负责人）	王婷		
拟发布媒体类别		☐ 影视 ☐ 广播 ☐ 报纸 ☐ 期刊 ☒ 户外 ☐ 印刷品 ☒ 网络 ☐ 其它-----		

广告成品样件粘贴处：

深圳市美鹏健康管理有限公司 美宝门诊部

诊疗科目：

内科/外科/妇产科；妇科专业/眼科/耳鼻咽喉科/口腔科/急诊医学科/医学检验科（化验室）/医学影像科：
X线诊断专业；CT诊断专业；磁共振成像诊断专业；超声诊断专业；心电图诊断专业；
脑电及脑血流图诊断专业/中医科*****

客服联系热线：4009919911

用于：天猫、京东、美团、有赞、微信、拼多多、口碑团购、百度地图、高德地图、抖音、快手、小红书网络平台推广使用。

（医疗机构盖章）

（审查机关盖章）

- 注：
- 1、电视、广播广告应提交镜头脚本和广播文稿。
 - 2、平面广告提供小样，网络广告提供页面样件。
 - 3、医疗广告成品样件需标注广告审查证明文号的位置、形式。
 - 4、申请审查时需提交本文书一式 2 份，广告样件粘贴处加盖骑缝章。
 - 5、医疗广告成品样件表原件需与《医疗广告审查证明》一并作为审定凭证。